证券代码：002017　　证券简称：东信和平　　公告编号：2026-37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11 月 17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7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7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表决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11 月 12 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 2）；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会议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珠海市南屏科技工业园屏工中路 8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提请股东会解除肖作平先生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2、上述会议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表决同意方可获得通过。

3、议案 3 所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本次股东会仅选举一名独立董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4、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上述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 年 11 月 13 日（9:00—11:30，14:00—16:00）

2、登记办法：

①法人股东登记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出席代表身份证；

②个人股东登记须有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或持股凭证；

③受个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登记时须有代理人身份证、委托股东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票账户卡；

④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异地股东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4、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宗潮、黄少芬

电话：0756-8682893

传真：0756-8682296

邮箱：eastcompeace@eastcompeace.com

5、出席本次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九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17，投票简称：东信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会审议事项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本次股东会设置总议案，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11 月 1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7 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11月17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提请股东会解除肖作平先生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			
3.00	《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说明：请在“表决意见”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 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日止。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